

证券代码：837200

证券简称：兴易达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兴易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江苏兴易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整体发展战略规划，为增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膳本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膳本善”）的综合竞争力，公司拟向深圳膳本善增资 990 万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膳本善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深圳膳本善 100%股权，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情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1.2 的规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故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年12月1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增资事项审议通过后，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，具体以当地工商局最终核定信息为准。

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七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货币资金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。

（二）增资情况说明

本次增资不改变深圳市膳本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，增资前后公司持股比例均为100%。

（三）被增资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

深圳市膳本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6 日，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人民币。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是：电子商务服务（不含增值电信业务、金融业务、证券信息服务）；农产品、保健用品、日用品、化妆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许可经营项目是：预包装食品的销售。

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深圳膳本善资产总额为 0 元，净资产为 0 元。2021 年 1 月至 9 月，营业收入为 0 元，净利润为 0 元。

#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为向全资子公司的增资，不涉及对外投资协议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是公司整体战略规划需要，便于对外开展业务合作，整体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不存在显著风险因素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增资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提升带来一定的积极影响。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主要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兴易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兴易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15日